附件1

2025年海南省“椰岛育未来”托育风采

短视频大赛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国办发〔2024〕48号）精神，积极响应国家普惠托育政策，迎接“国际家庭日”和“托育服务宣传月”，推动我省托育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特指定本方案。

一、活动目的。

通过开展“椰岛育未来”托育风采短视频大赛，进一步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助力人口高质量发展。本次竞赛以“普惠托育·科学育儿”为主题，围绕科学育儿知识、典型经验做法推广、托育服务创新实践等核心内容，通过多元化活动形式展现托育行业风采，提升社会对普惠托育服务的认知度与认同感。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

三、参赛对象

（一）各市、县（区）卫生健康委、计生协；各医疗机构和托育服务机构。每家单位限报2个以内的作品。

（二）托育从业人员。托育保教人员、管理人员等可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

（三）相关专业学生。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学前教育、早期教育、护理等相关专业的学生。

四、赛事项目与方式

（一）竞赛形式

短视频创作与评选，结合网络投票与专家评审综合评定。

（二）竞赛项目

聚焦托育服务的创新实践与科学育儿理念传播，征集以下类型作品：

1.科学育儿知识。以通俗易懂的方式讲解婴幼儿照护、早期教育等科学知识。

2.典型经验分享。展示托育机构在安全照护、科学育儿、医育结合等方面的创新模式。

3.文艺创意作品。包括小品、舞蹈、舞台剧等反映托育服务发展的文艺节目，需兼具艺术性与传播性。

4.暖心故事与日常纪实。记录托育服务中的感人瞬间或一日流程等真实场景。

（三）作品要求

1.横屏拍摄，分辨率≥1080P，时长不超过2—5分钟，格式为MP4或MPG2格式，作者须保留MOV或AVI格式源文件。

2.内容须原创，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规者取消参赛资格。

3.视频中涉及儿童需附家长签署的《肖像使用同意书》（见附件4），未签署者须进行面部马赛克处理。各参赛机构或个人团伙参赛需签署《肖像使用承诺书》（见附件3），同《作品报名表》（见附件2）一并加盖公章，扫描后与作品同时提交。

（四）成绩评定

最终得分为专家评分（占50%）与网络投票（占50%）的综合结果。

五、活动阶段

（一）作品征集阶段（4月17日—4月29日）

各参赛单位及个人需在此期间提交作品，每个团队限报2个。作品需发送至指定邮箱hainantyfw@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作品名称+参赛队伍名称+单位或学校名称”。

（二）初审与公示（4月30日）

组委会将根据主题契合度、创意性和专业性等标准对提交的作品进行初审，筛选出20—30个作品入围总决赛，结果于“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公众号上公布。

（三）评审阶段

1.网络投票（5月1日—5月5日）

在“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微信公众号开通投票通道，公众可参与投票，每人每日限投3票，严禁刷票。

2.专家评审（5月6日）

由托育专家、媒体代表等组成评审团，依据评分标准（专业性40%、创意性30%、传播力30%）进行评审。

（四）结果公布与颁奖典礼

1.奖项公布（5月7日）

通过“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微信公众号公布获奖名单。

2.颁奖典礼（5月8日）

举办线下颁奖典礼，邀请获奖个人、单位、行业专家、媒体等多方人员参与。

六、评分标准与奖项设置

（一）评分标准

1.专业性（40%）：内容科学严谨，符合托育服务规范。

2.创意性（30%）：形式新颖，视角独特。

3.传播力（30%）：具备社会影响力与推广价值。

（二）奖项设置

1.一等奖 1名 省级官方媒体平台推广+荣誉证书

2.二等奖 3名 市级官方媒体平台推广+荣誉证书

3.三等奖 6名 县、区级官方媒体平台推广+荣誉证书

4.优秀奖 10名 荣誉证书

七、报名方式

（一）报名材料

1.参赛作品（符合格式要求）

2.《作品报名表》（附件2）

3.《肖像使用同意书》（附件3，涉及儿童时需提交）

4.《肖像使用承诺书》（附件4，托育机构需提交）

（二）报名方式

将上述材料扫描后于4月29日前发送至邮箱hainantyfw@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作品名称+参赛队伍名称+单位或学校名称”。

八、保障措施

（一）版权保护。确保所有参赛作品的版权得到妥善保护，主办方将拥有参赛作品的公益宣传使用权，但不得用于商业用途。

（二）数据安全。建立严格的数据安全机制，确保参赛作品在收集、存储、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所有视频文件将进行加密存储，并限制访问权限，防止信息泄露。

（三）公正评审。评审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托育专家、媒体代表等组成评审团，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同时，开通网络投票通道，增加透明度，确保评审结果的公正性。

（四）活动监督。设立活动监督小组，负责监督整个活动的组织、实施和评审过程，确保活动有序进行，及时发现并处理违规行为。

（五）宣传推广。通过官方媒体平台、社交媒体等渠道，对活动进行广泛宣传，提高社会认知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九、工作要求

（一）作品征集。各参赛机构和人员需严格按照活动要求，提交符合规定的短视频作品，确保作品内容原创、积极向上，能够体现海南托育服务的创新实践。

（二）审核把关。组委会将认真审核推荐作品，确保作品质量符合活动要求，避免出现侵权、低俗等不良内容。

（三）评审公正。评审团成员需秉持公正、专业的态度，严格按照评分标准打分，不得徇私舞弊，确保评审结果的公正性。

（四）活动宣传。获奖作品将在官方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各参赛机构需积极配合，提供必要的宣传素材和支持。

十、附则

参赛作品版权归主办方所有，可用于公益宣传。

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所有。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吴光荣，65370821。